

107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土木工程等類科 (錄取分發區：桃園市) 錄取人員專業法令集中實務訓練計畫

民國 108 年 4 月 12 日保訓會公訓字第 1080004651 號函核定

壹、目的

為期 107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（以下簡稱本考試）土木工程、水利工程、建築工程及都市計畫技術等類科（以下簡稱土木工程等類科）錄取人員於實務訓練期間充實相關專業政策法令與實務，強化並提升渠等專業服務素質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
貳、訓練對象

本考試土木工程等類科正額錄取，經分配桃園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接受實務訓練之人員。另經分配正額預估缺及歷年補訓錄取人員，依其分配報到實務訓練時程及人數，由桃園市政府視錄取人員報到情形、檔期及經費狀況，衡酌是否開班調訓。

參、辦理機關

由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（以下簡稱保訓會）協調委託桃園市政府（都市發展局、工務局、水務局、捷運工程局）辦理。

肆、訓練地點

- 一、108 年 4 月 11 日(上午)、18 日、19 日、25 日及 26 日：桃園市政府 13 樓公務人力培訓中心，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13 樓。
- 二、108 年 4 月 11 日(下午)：南崁溪大檜溪橋水質淨化工程(朝陽水語教育園區&朝陽森林公園)，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二段 212 號。
- 三、108 年 4 月 24 日：
 - (一) 桃園市大溪區大溪橋第二期整修工程，地址：桃園市大溪區瑞安路一段 273 號。

(二) 平鎮國民運動中心統包工程，地址：桃園市平鎮區中庸路 18 號。

伍、訓練課程及時數配當

訓練主題	課程名稱	時數	合計
採購法概念	採購作業實務	3	3
	工程採購契約訂定及實務案例解析	3	3
土地徵收撥用	土地開發管理新紀元	3	3
營造業相關法規與實務	營造業法規及實務	3	3
公共工程品質管理	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管理實務	3	3
工程制度	桃園市工程制度介紹	2	2
經費核銷	經費核銷實務	1	1
職業安全	職業安全衛生災害預防	2	2
經驗分享	公務經驗分享	4	4
戶外參訪	南崁溪大檜溪橋水質淨化工程	2	2
	桃園市大溪區大溪橋第二期整修工程	3	3
	平鎮國民運動中心統包工程	3	3
綜合座談	座談與意見交流	1	1
合 計		33	

【備註】本表訓練主題、課程名稱及時數配當為暫訂內容，將視實需酌予調整。各課程講義由學員自行列印，不另發給。

陸、實施期程及方式

- 一、本訓練預定於 108 年 4 月 11 日、18 日、19 日及 24 日至 26 日(合計 33 小時) 辦理。
- 二、採集中訓練方式辦理，如為整天課程中午提供便當。
- 三、參加集中實務訓練之受訓人員，其訓練期間之學習情形，由訓練機關(構)學校送交實務訓練機關(構)學校，作為實務訓練成績考核之參據。
- 四、辦理訓練後意見調查(如附件)，並於結訓後 1 週內將調查結果寄送保訓會，以利瞭解學員反應。

柒、訓練經費

所需講座鐘點費及交通費由保訓會支應，其他經費由桃園市政府所屬機關於相關經費項下勻支。

捌、獎勵建議

辦理集中實務訓練之人員，除未依規定辦理績效不佳者外，酌予敘獎。

- 玖、本計畫由桃園市政府函送保訓會核定後實施，並得依實際需要修正之。

107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土木工程等類科(錄取分發區：桃園市) 錄取人員專業法令集中實務訓練意見調查表

親愛的學員，您好！

依 107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（以下簡稱地方特考）錄取人員訓練計畫十三、(二)、4 規定，為增進考試錄取人員所需工作知能，保訓會得依訓練辦法第 6 條規定，於實務訓練期間按錄取等級、類科或錄取分發區，實施集中訓練，並由保訓會委託相關機關辦理。於實施集中訓練期間，受訓人員均給予公假登記，實務訓練機關（構）學校不得拒絕指派受訓人員參訓。

為瞭解您對於 107 年地方特考錄取人員集中實務訓練（以下簡稱本訓練）課程安排及實施情形等意見，請撥冗逐題填答，本調查表採不具名方式，請安心填寫，填畢後轉交訓練機關（構）回收。您的寶貴意見將作為本會規劃本訓練之重要參考，再次感謝您的協助及參與。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敬啟

問卷部分

	非常 不符合				非常 符合				
一、參加本訓練「前」，我瞭解考試類科的工作內容。	1	2	3	4	5				
二、參加本訓練「後」，我瞭解考試類科的工作內容。	1	2	3	4	5				
三、我認為本訓練有助於更有系統並全面地瞭解下列應備之專業知能：									
(一) 當前國家/專業領域重要政策措施	1	2	3	4	5				
(二) 專業法令	1	2	3	4	5				
(三) 實務運作	1	2	3	4	5				
四、我認為本訓練有助於更迅速、完整地掌握工作要領。	1	2	3	4	5				
五、整體而言，我認為本訓練確能有效提升工作上的相關專業知能。	1	2	3	4	5				
六、整體而言，我對本訓練感到滿意。	1	2	3	4	5				
七、其他建議事項：									

基本資料

一、您的考試等級：

1. 三等(高考三級) 2. 四等(普考) 3. 五等

二、您的性別：

1. 男 2. 女

三、您的實務訓練機關（構）屬於：

1. 桃園市政府一級機關(如直轄市政府局處)
2. 桃園市政府二級機關(如直轄市政府局處之所屬機關、區公所)

填寫完畢，請交予訓練機關（構）隨班工作人員，謝謝！